# 以我爱读书九年级优秀作文[优秀范文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人独立 更新时间：2024-06-17

*第一篇：以我爱读书九年级优秀作文世间万事皆易满足，惟有求知终生难尽。没有任何一个人生下来就已经懂得了一切。凡人都有求知的欲望。而读书是满足这种欲望的有效途径。在读书的过程中，你可从中获取许许多多的你想要得到的知识。那么接下来给大家分享一些...*

**第一篇：以我爱读书九年级优秀作文**

世间万事皆易满足，惟有求知终生难尽。没有任何一个人生下来就已经懂得了一切。凡人都有求知的欲望。而读书是满足这种欲望的有效途径。在读书的过程中，你可从中获取许许多多的你想要得到的知识。那么接下来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以我爱读书九年级优秀作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以我爱读书九年级优秀作文1

生活多彩多姿，不由得使人着迷。而读书——这一可以令人从中汲取知识，获得营养的有益活动，更是令我着迷。

我是从一次作文课上爱上读书的。那次下了作文课，同学们陆陆续续都走了。只有妈妈还在与老师攀谈，我耐不住寂寞，到小教室里去玩。突然，我发现桌子上有本摊开的《简妙作文》杂志。我拿起来翻看着，这期杂志实在是太好了!一个个枯燥的理论知识被一篇篇精美的范文演释得生动易懂。原来，书有这么大的魅力啊!

我如饥似渴地读了起来。不大一会儿，就沉浸在书的海洋里。似乎过了好大一会儿时间，耳边传来了妈妈呼唤我的声音：“快走吧，你看看都几点了?”我不情愿地把目光从书上移开。抬头一看表，呀!已是中午一点多了。此时发觉肚子咕咕直叫，嘴唇也有些干裂。我已读了一个多小时的书，还忍耐住了饥饿!从此，我彻底被书的魅力所折服。

一天，妈妈上街买菜，临走前事先熬上了粥，再三叮嘱我一定看准时间关掉插座。我还是把妈妈的话当成耳旁风，一会儿就忘了个一干二净。妈妈刚一走，我就从书架上拿起了《故事集》读了起来。《阿Q正传》忍峻不禁;《三袋米》让我掩卷深思;《麻子爷爷的独角牛》让我感动不已。沉浸在一个个短小而又意味深长的小故事当中。

不知过了多长时间，耳边突然传来了妈妈气急败坏的声音：“我叫你看准时间关掉插座，你就把我的话当耳旁风，你来看看你干的好事!”我急忙放下书，跑到厨房，一看。可不是嘛，粥全溢了出来，四周已是“粥漫金山”。我被罚打扫干净，又挨了老妈一顿训斥。妈妈在骂我的时候，我仍旧心不在焉，脑子里反反复复在想着书中的故事。心想：啊正最终怎么样了呢?他的母亲又该怎么办呢?

读书，一项高雅的活动。我们应该好读书，读好书，让我们获取知识、开阔视野吧!

以我爱读书九年级优秀作文2

我喜欢读书，始于幼年。当时，幼儿园教师不仅仅教我们识字，还鼓励我们读一些简单易懂的童话作品。我与书似乎有缘，一读便着了迷，识字又异常快，从此便上了瘾。之后，我读书的胃口越来越大，百科全书、中外名着、剧本诗歌等，只要能找到;我都要读上一读，父母只要同意买，我都会一一收藏。

我家住宅较小，只得让书屈居卧室一隅。一个书柜早被众贤挤满，还来不及啃完，又有新书进来，苦于无安顿之所，只好委屈在书桌一方。久之，书渐多，横七竖八堆积成山。做家庭作业，我偶尔惊动书山，便会造成坍方，翻倒墨水瓶，弄脏书和本，徒增许多烦恼。

白天上学，教师特严，并下有指令:非课内书不可阅也，违者没收。只能在下课时读数行，难解眼馋，很是不爽。回家如厕方便，拿一本书进去，可谓一厕两便，其乐无穷也。难舍难分之际，只听妈妈敲门大吼:忘记时辰了，半时三刻还不出来，比女人生产还麻烦。无奈之下，只好在紧要关头刹住。

睡前过瘾，真叫大开眼戒。关好房门，天下太平，坐在床头尽情品读。不管三伏热浪滚滚，三九寒风呼呼，隔壁电视嗡嗡，外面嬉闹喳喳。夜深人静读兴正浓时，最恨老爸突击查房，夺书关灯，强令睡觉。父命难违，暂且先睡，待他放心出门，再行起床，读它个一章半回。不经意间瞌睡虫侵犯大脑，连打呵欠，虽强打精神，亦难以应付。不知不觉酣然入眠，待天明醒来时，灯尚亮，书在手，顿觉好笑。

提到好笑，还有笑料。一日，表弟约我去他家下围棋，可叹表弟毫无男人风度，婆婆妈妈举棋不定，真是急煞我也。于是环视四周，觅得《中国历史故事一百问》一书，本想下棋读书两不误，可恨书中情节着实诱人，让我身在曹营心在汉，将下棋念头抛到九霄云外。表弟再三催促，谆谆告诫我做事要一心一意，我口中唯唯诺诺，眼睛却舍不得离开书。表弟几次夺书不成，只好高抬贵手饶恕我。但当表弟收去棋盘后，我还在桌上放棋，乐得他按着肚子直不起腰来。

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我无破万卷之功力，亦无神助，只是读了一点书，接触了智者的一点皮毛而已，作文便小有收益，几十篇大作见诸报刊，颇感骄傲。

书籍是人类提高的阶梯，同时也是我视力下降之阶梯，恐不久鼻梁要受苦了，但不管怎样也不会改变我对书的感情。

以我爱读书九年级优秀作文3

歌德以往说过:读一本好书，就是和一位品德高尚的人谈话。是的，读好书，就像结交了良师益友，使我们获益匪浅;读好书，就像沐浴在温暖的春风里，使我们心旷神怡;读好书，就像找到了欢乐的源泉，使我们领悟到欢乐的真谛!

乘着一叶扁舟，我们遨游在书的海洋里，各式各样的书籍映入眼帘，使得我们眼花缭乱。

翻开厚厚的历史书，古今的一幕幕掠过眼前。看到那闻名中外的四大发明的记载，心中油然而生出一种自豪之情，情不自禁地赞叹一句中国人好样的!看到所记载的抗日战争时期，日本鬼子凶狠残暴的恶行，罄竹难书，令人发指，可谓人人得而诛之;同时也为那敢于抛头颅洒热血，英勇无畏的红军战士们所敬佩。

历史记载书，不但让我们了解尘封已久的往事，也交给我们许多人生道理。

翻开散文书籍，给我们的不是一种沉重的感觉，相反，它带给我们的是一种清新脱俗，与众不一样的感受。阅读朱自清的《背影》，虽然并没有什么华丽的词藻，通篇的语言都十分朴实，但字里行间无不渗透着父子间深沉的爱，读者为之深深感动。再试想在午后懒洋洋的阳光照耀下，你正拿着一杯花茶，捧着泰戈尔的《园丁集》优美的词汇，细腻的感情，深远的意境。那茶香书香融为一体，我们沉浸于此，给我们无穷的享受，让我们流连忘返。

散文，使我们从《繁星春水》中感受到那伟大而无私的母爱;从《乐观》中学会不畏挫折，终将获胜的信念;从《给亡妇》体会到夫妻间的深情。

翻开名着，看到一个又一个跌宕起伏，扣人心弦的故事，让我们爱不释手。我们也从保尔身上学会了钢铁精神从海伦的身上学会了勇敢战胜命运，永不低头的决心;被《巴黎圣母院》里爱斯梅拉达，加西莫多善良完美的心灵所感动。

在此，我引用冰心奶奶说过的一句话:读书好，好读书，读好书。的确，书就像一座巨大的宝库，等着我们去挖掘;书就像指向标，指引我们前进的道路书带给我们知识，教给我们道理。

读书，充满了乐趣，就让我们在读书中共同寻找欢乐的源泉吧!

以我爱读书九年级优秀作文4

点起一豆烛火，温一壶绿茶，在轻盈的茶叶中翻飞时，捧起一本书，品味着字里行间的书香。

小时的我对读书一点兴趣都没有，可妈妈是一位爱书之人。每当我玩乐完回家后，妈妈总会对我说：出去玩，不如在家好好读书……直到那一天，我遇见了它——《徐志摩诗集》。因为有它，我对书产生了兴趣，慢慢地爱上了诗集从此就有了一颗爱诗的心。“悄悄的我走了，正如我悄悄的来，我挥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我轻轻地翻开了扉页，这温柔般的文字，鲜活的思想，动人的情感正注入我的心田。

在它的字里行间中，我了解到了她梦中的少女可望而不可即，读出了他内心的思念，寂寞和伤感。对此，我还品读过大量的古代诗集，从中我体会到了范仲淹“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爱国情怀，陶渊明“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悠闲自在，白居易“座中泣下谁最多，江州司马青衫湿”的伤感，王维“随意春芳歇，王孙自可留”的迷恋。品味书中的香气，让自己心旷神怡。

在这成长的路上，我对现状并没有感到有一丝丝的满足。于是，我开始选择一些有影响力的文学作品，细细地品味，体会它的内涵所在。

我爱曹雪芹的《红楼梦》，爱那娇小的林黛玉。因为她知道她是寄人篱下，所以只好用犀利的话语来掩饰自己内心的软弱，见自己深深地掩藏。每每想起大观园，便想起她那揪心的泪。她爱过也恨过，快乐过也伤心过。正因如此，她的人生才会一波三折，才会有酸甜苦辣。品味书中林黛玉的一生，你会有许多不同的感受，你会对人们口中的林黛玉有所改观。

人生需体验，书香需品味，品味书中的香气，与作者进行更深一层的思想交流。品味书香，可以感受到春天那风乎舞云的惬意，可以感受到夏天那滂沱大雨后的一丝清凉，可以感受到秋天那落叶纷飞的凄凉，可以感受到冬天那雪花飘零的壮阔。

一壶绿茶，一缕书香，在如豆的烛火下，茶香缭绕，书香浸染……

以我爱读书九年级优秀作文5

古人云：\"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

一本《乐府诗集》，足以慰这世间风尘，足以令浮躁的心风息浪止。阅读让人安于平凡，安享平静，这就是圣贤书。

翻开《乐府诗集》，那些壮丽的生活画卷次第展现在我面前，好似梦回古国，神游浮华瞬间。入耳的是汉乐府的缥缈乐声，入眼的是“草不谢荣于春风，木不怨落于秋天”的人间美景。它向我轻声诉说着中国上下五千年的传说，和古人传唱的生活辞调。

体会《乐府诗集》中的万般忧乐，我逐渐沉醉其中，想象着故事情节的诸多因果。我愿将豆蔻年华献于诗句隐藏的情感之中，也愿亲身扮演。言笑间忘了是自己闯入了别人的梦。在这诗词的吟唱中，已不知是古是今，是身是客。

是谁惊扰了陌上新桑?是谁感叹道这天悬星河?又是谁身负响“呦呦鹿鸣”的重任?

令我思索的还有那篇《花木兰》。“唧唧复唧唧，木兰当户织。不闻机杼声，惟闻女叹息。”

花木兰，一个手持长剑，代父从军的女侠，她曾有过悲伤，也曾有过叹息，她不是“不闻爷娘唤女声″，她只是不愿在心中浮现出对爷娘的挂念，木兰知晓，英雄是没有牵挂的，没人了解她温雅天性的表象下隐藏的诸多不忍。而我读此诗意，已经把自己化作木兰，去感受她的悲欢离合，感受她的喜怒哀乐，从中，又多感悟出了一些生命的意义。

每看一书，合卷之后，请闭眼再读，你会觉得书如人生，人生如书。生命不息，读书不止。书是至交知己，是长辈是伴侣，值得一生相守。一生读，读一生。

以我爱读书九年级优秀作文

**第二篇：我爱读书 优秀作文**

我爱读书 优秀作文

欧阳修“朝而往，暮而归，四是之景不同，而乐亦无穷也”,他的乐趣在于去醉翁亭饮酒；陶渊明“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他的乐趣在于与世无争地过着宁静的乡村生活。而“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我的乐趣则在于读书。

小时侯，望女成凤的妈妈就让我学着看连环画和漫画书。妈妈没想到，就是这些小儿书，改变了我的性格，让我由一个“疯丫头”变成了一个不折不扣的宅女，我沉浸的故事中，不再出门玩耍。

小学到了该写作文的时候，语文老师鼓励我们多阅读作文书。妈妈挑了不少作文书给我。那书中的每一篇作文，都教给了我一个写作的技巧；每一个好词好句 ,都使我的词汇更加丰富；每一个小作者，都以他们独特的方式给予了我一个启示……不知不觉，我愈来愈觉得我学会用表达方式来描述一段话了，积累的词句更丰富，懂得的道理有如长头发似的一点一点多了……最令我最引以为豪的是参加学校作文比赛竟获得一等奖。三年级，我感到读书的乐趣是能提高写作水平。

人总要进步，上中学的我阅读了四大名着与《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等名着。读着《水浒传》，我被一百零八位好汉的英雄豪迈气势所折服；读着《西游记》，我敬佩孙悟空、猪八戒他们一路出妖魔，斩妖怪，忠心耿耿护唐僧；《钢铁是怎样炼成》我被的主人翁保尔的人残志坚而感动；读着长篇小说《红岩》，我明白了鲜艳的五星红旗是无数革命先辈们用鲜血染红的……这时候，我明白了读书的乐趣在于体会文章的真谛，懂得如何面对自己的人生之路！

“年轻时读书就像迎着朝阳走路。”读书，使我知书达理；读书，让我明辨是非；读书；让我知道如何走好往后的漫漫人生路。这就是读书的乐趣！

从小我就喜欢读书。

在灿烂的阳光中，在膝上摊开一本书，闻着薄薄的纸上散发出的淡淡的油墨的清香，旁边放上一杯水，听风吹开书页的美妙声音。妈妈为了熏陶我爱读书的品性，在家的墙壁上安装了一个红色的小书架，我总是站在前面，仰着头看那些花花绿绿的小册子，我知道，对书的喜爱，从那时起，就深深地印在了我的心里。

无论是厚重肃穆的字典、精巧感人的小说、空灵芳馨的散文集，抑或是精辟真挚的小故事，他们或让我了解了人生的至真至纯，或使我懂得了世界的广大、知识的无限，但对我影响最深的还是一本叫做《再试一次》的书。

我的物理一向不好，无论我怎么认真听讲，努力做题，成绩永远是在80分上下晃悠。来回考了几次成绩都无太大变化，我有点心灰意冷地想放弃努力。看到我不思进取想后退的破罐子破摔的行为，妈妈没有多言语些什么。只是在我生日时，送给我一本书，名字叫《再试一次》。

这是一本并不起眼的书，淡蓝色的封皮，淡雅而普通。讲的是一个大学生毕业后在商海中艰苦创业摸爬滚打，失败了许多次最终成为百万富翁的故事。情节并不时髦，甚至有些俗套，但是有一句话让我印象很深“当你失败了许多次的时候，千万不要放弃，因为如果此时失去成功的信念，之前的失败就白费了，每一次失败都是成功对你的考验，多一次失败你就离成功又进了一步，再试一次，或许你就成功了。”这本书，告诉了我短短的两句话，却又是一个对我影响深远的道理。我了解到了妈妈的良苦用心，在以后的学习中，每当我失败后伤心沮丧时，我就会想起这本《再试一次》，我总是在心里对自己说“再试一次，我就会成功”,终于，我的物理成绩一跃排在了班中的前几名。面对着我的进步，我笑了，妈妈笑了，我觉得那本书，也笑了。

其实我真的应该感谢书，书不仅给了我许多有形的知识，更给我注入了许多无形的力量，教给了我许多深刻的道理，为我人生的航程指明了方向。

再美的花儿也会凋零，再绚丽的彩虹也会消失，但只要有了书将它们珍藏其中，便会成为永恒的美丽。

我爱读书，书就像甘甜可口的仙露，让我这棵小苗贪婪地吮吸，使我长成参天大树。

其实，以前的我，并不是一个爱看书的人，因为我觉得读书无聊，我也静不下心来读书，每当妈妈逼着我去读书时，我就感到脑子在膨胀，浑身就像长了刺一样，坐立不安。心情就更别提了，心烦意乱。经常是读了很长时间，但实际一个字也没看进去。随着年龄的增长，我发现，我的作文水平在班上一直很不理想，每次写作文我都没有题材，文字也是干巴巴的，一点也不生动。而且，在与同学交流中，我发现他们讲到的一些知识我都答不上来，连听也听不懂，更别提和他们交谈了，只好眼巴巴地看着他们神采飞扬地谈论。终于，我下决心，开始尝试读书。

这不读不要紧，一读就“糟了”,我现在只要一离开书，我就浑身不自在，看起书来也是废寝忘食。书这位朋友一直在告诉我我不知道的知识，书这个朋友也在不停地吸引这我，让我如饥似渴地吸收着新的知识。现在你只要走进我家，走进我的房间，首先映入你眼帘的就是一个很大的书架，你可以看到很多很多的书整整齐齐地摆放在上面，有知识文化方面的，有作文方面的，还有小说之类的书……其实我还有很多书，只是因为书架有点小，只好找别处放了。在这么多类书里，我最喜欢的要算是小说方面的书了。在我们家，小说类的书最多，整整放了好几排。

记得有一个夜晚，我写完了作业，舒服地靠在沙发上，认真地读着《盛世繁花》这本书。书中的故事情节跌宕起伏，有时我的心提到了嗓子眼儿，有时我的脸上露出了喜悦的笑容，还有的时候，我随着情节的描写哼起了小曲，再有时我在沙发上跳起了轻快地舞蹈……当妈妈喊我睡觉时，我完全没有听到有人在叫我，因为我已经进入了书中所描绘的情景，并陶醉其中了。虽然我从梦幻世界回到了现实生活，但我的心好像还停留在那有趣的梦幻中，直到睡觉的时候，我还想着书中的那个梦幻世界。

书已是我生活里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在书的海洋里漫游，让我的生活变得充实、美丽。

我爱读书中考满分作文四：读书声声

一提到书，有些人就会头昏脑涨。书中的那些烦琐的语句，冗长的故事情节，一啃就得花上好几天，还不如看电视来得直截了当，还不如听音乐来得轻松自在。而我却恰恰相反，偏偏钟情于书。在一个幽静的下午，沏上一杯茶，坐在沙发上独自沉浸于书的海洋，这可真是一种高雅的享受啊！

我爱读书，这得归功于我妈妈。

小时候，妈妈就教我背古诗，什么“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什么“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等等，等等。我每背一首，就得到妈妈一个及时的奖励：一张欣慰的笑脸，一个充满爱意的亲吻。从那时起，我就感受到了读书的乐趣，并发誓长大后一定要读好多好多的书来丰富自己。

小时候，妈妈还常常给我讲童话故事，《拇指姑娘》、《卖火柴的小女孩》、《1001页》……一个个曲折离奇的故事，使我听得如痴如醉。上幼儿园，妈妈又陪我看有拼音、有插图的幼儿读物。上一、二年级，我开始恋上了童话故事、寓言故事……现在，我又迷上了古今中外名家的作品。《罪与罚》使我看清了当时的黑暗社会；《三重门》使我领悟了应试教育的残酷，《巴黎圣母院》使我懂得了什么是真正的美，《西游记》使我惊叹于孙悟空的神通广大……我真正尝到读书的乐趣。

我遨游书海中，天南地北，四方八极都令我的心自由来往。我虽没有到过北国祁连，却有“祁连雪山在眼前”的感觉；虽没有成年，却也懂得贾宝玉与林黛玉的悱恻缠绵。我和徐志摩一起“作别西天的云彩”,和三毛-起去眺望大漠星空，和席慕容一起去欣赏那海滩上捡贝壳姑娘的身影，和戴望舒一起去雨巷中寻找那个丁香一样结着愁怨的女孩……真是“秀才不出门，尽知天下事”.每每我与古今名贤一起来往游玩的时候，我就深深感到读书的乐趣。

书给我们这些负担过重的学生带来了太多的快乐。回到家放下沉重的书包，坐在沙发上，拿起一本小说充实自己。这何尝不是一种精神上的休息呢？

书，陶冶了我的性情；书，丰富了我的知识；书，开阔了我的视野；书，给予了我人生的启迪。

我不信书中会有黄金屋，更不信书中会有颜如玉，但我相信书中有一个大世界，只要与书为伴，一定可以找到答案。这是读书所能创造的乐趣，一篇篇美文使你与真、善、美心心相印。是的，广博的知识以及深邃的思考，确实能够创造一个完美的你！爱读书，是当今社会青少年应该具备的品质。我暗自庆幸我有这样一个好习惯，也庆幸自己能深深感受到它的乐趣所在，拥有此举，今生何憾？

我爱读书中考满分作文五：读书使我快乐

歌德曾说：“一书一世界。”

--题记

儿时读书只是纯粹喜欢纸张磨搓手指时那种奇妙的感觉，只为心中那份莫名的悸动，只为了书中那可爱的小白兔与乌龟。

如今读书不是为了那黄金屋，不是为了那颜如玉，也不是为了千钟粟，只是由于我已悄悄爱上这指间的世界。

读《红楼梦》，那悠悠大观园尽现眼前，与黛玉一同悲葬花，与湘云一同醉卧芍药园，感宝玉“富贵闲人”之叛逆，叹岁月的更送，人生百态。

读朱自清，领悟深沉的父爱，平民百姓平凡而认真的生活，与他一同在荷塘边赏月，把酒共尝夏荷之香。

读《简·爱》，让我懂得女性的自尊。女性与男性一样平等，同样无尊卑贵贱之分，懂得束缚人的心灵的其实是人的思想。

在这指间的世界里，我看到苏轼大唱：“大江东去浪海尽，千古风流人物”的豪迈洒脱，仿佛饮一盏白干，让我激情飞跃；我看到李清照“寻寻觅觅凄凄惨惨戚戚”的情真意切，恰似品一杯红酒，让我意深情浓；我亦看到李白“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银河落九天”的奇特思绪，好比干一瓶老窑，令我回味无穷。

在书里，我看到了洪战辉，当他还是个孩子时已经对另一个更弱小的孩子担起了责任，他在贫困中求学，在艰辛中自强，从一个小男孩变成了男子汉。

在这指间的世界里，我如一只彩蝶，翩跹起舞；如一只野鹤，在秋日高洁的蓝天里无所羁绊；在这指间的世界，我看到了大千世界的缩影。

在这奇幻的指间世界里，我看见了生活的缩影，尝遍了生活的百态，学会了认真的思考，学会了理性与睿智。

这指间的世界，让我的生命不断增值。

我爱这指间的世界。

我爱读书中考满分作文六：人与书的关系

我爱读书是有我的理由的。

人与书的关系，就像庄稼与泥土的关系。如果没有肥沃的土地，庄稼将生长在哪里？而秋后的丰收又从何而来？书就是人的泥土，人的灵魂就是泥土上的庄稼。灵魂是需要生长的，要想自己有一个有品位的灵魂、崇高的灵魂、伟大的灵魂，那就必须把书当成它的泥土。

人与书的关系，就像飞鸟与翅膀的关系。如果没有羽毛丰满的翅膀，蓝天就不属于鸟儿，在广阔的天空中自由自在地翱翔就只能是一个幻梦。如果你想像鸟儿一样，可以在追逐流云中享受欢乐，可以站在高高的树巅向高空引吭，那么，你就得把书当成自己的翅膀，在阅读中让自己的羽毛丰满起来，然后，志立高远，展翅高飞。

人与书的关系，也如琴与弦。虽然世上有梧桐这样的制琴佳木，虽然世上有伯牙这样好的琴师，如果琴张而无弦，谁能听到高山流水般美妙的乐曲？如果你正是一把用

上好佳木制成的好琴，请多读书吧，在自己的心灵上安上也是上好的琴弦。于是，美妙的乐曲就会从你的心灵中流泻出来。

还需要更多爱读书的理解吗？

人如果不爱读书，生命就会无处生根，灵魂就找不到归宿，犹如农夫，空把一筐种子播撒在贫瘠的土地，看似一生奔波忙碌，却总是看不到好的收成；人如果不爱读书，生命就会找不到方向，犹如一个越洋的航海者，手里没有一只罗盘，就会丢失目标，迷失在汪洋里。

爱读书的人，心胸比天空还宽阔；爱读书的人，心灵比白雪还纯净；爱读书的人，情感比泰山还厚重；爱读书的人，思想的脚步无拘无束，理想的天空无边无际。

爱读书的人，灵魂的后院会有一个美丽的后花园，那里四季如春，奇花异草，佳木成荫，繁花似锦，果实飘香……当我们累了网了的时候，退到这里来，暂且远离红尘，可以听小说家讲故事，可以听诗人朗诵，也可以听散文家诉说衷情……在这里，每一朵鲜花都可以是一首诗，每一个果实都可以有故事，每一杯泥土，都可以酝酿出一个美丽的童话……生活很烦杂，灵魂很劳累。爱读书的人，就会给自己营造出这样一个心灵花园，放纵心灵，回归原始。

读书，将是我一生的最爱。希望我以上的陈述，也将成为更多人爱读书的理由。

**第三篇：我爱读书 优秀作文**

我爱读书 优秀作文

我爱读书中考满分作文 一,我爱读书我乐

欧阳修”朝而往,暮而归,四是之景不同,而乐亦无穷也”,他的乐趣在于去醉翁亭饮酒,陶渊明”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他的乐趣在于与世无争地过着宁静的乡村生活。而”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我的乐趣则在于读书。

小时侯,望女成凤的妈妈就让我学着看连环画和漫画书。妈妈没想到,就是这些小儿书,改变了我的性格,让我由一个”疯丫头”变成了一个不折不扣的宅女,我沉浸的故事中,不再出门玩耍。

小学到了该写作文的时候,语文老师鼓励我们多阅读作文书。妈妈挑了不少作文书给我。那书中的每一篇作文,都教给了我一个写作的技巧,每一个好词好句 ,都使我的词汇更加丰富,每一个小作者,都以他们独特的方式给予了我一个启示……不知不觉,我愈来愈觉得我学会用表达方式来描述一段话了,积累的词句更丰富,懂得的道理有如长头发似的一点一点多了……最令我最引以为豪的是参加学校作文比赛竟获得一等奖。三年级,我感到读书的乐趣是能提高写作水平。

人总要进步,上中学的我阅读了四大名着与《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等名着。读着《水浒传》,我被一百零八位好汉的英雄豪迈气势所折服,读着《西游记》,我敬佩孙悟空、猪八戒他们一路出妖魔,斩妖怪,忠心耿耿护唐僧,《钢铁是怎样炼成》我被的主人翁保尔的

人残志坚而感动,读着长篇小说《红岩》,我明白了鲜艳的五星红旗是无数革命先辈们用鲜血染红的……这时候,我明白了读书的乐趣在于体会文章的真谛,懂得如何面对自己的人生之路，”年轻时读书就像迎着朝阳走路。”读书,使我知书达理,读书,让我明辨是非,读书,让我知道如何走好往后的漫漫人生路。这就是读书的乐趣，我爱读书中考满分作文二,我在读书中成长 从小我就喜欢读书。

在灿烂的阳光中,在膝上摊开一本书,闻着薄薄的纸上散发出的淡淡的油墨的清香,旁边放上一杯水,听风吹开书页的美妙声音。妈妈为了熏陶我爱读书的品性,在家的墙壁上安装了一个红色的小书架,我总是站在前面,仰着头看那些花花绿绿的小册子,我知道,对书的喜爱,从那时起,就深深地印在了我的心里。

无论是厚重肃穆的字典、精巧感人的小说、空灵芳馨的散文集,抑或是精辟真挚的小故事,他们或让我了解了人生的至真至纯,或使我懂得了世界的广大、知识的无限,但对我影响最深的还是一本叫做《再试一次》的书。

我的物理一向不好,无论我怎么认真听讲,努力做题,成绩永远是在80分上下晃悠。来回考了几次成绩都无太大变化,我有点心灰意冷地想放弃努力。看到我不思进取想后退的破罐子破摔的行为,妈妈没有多言语些什么。只是在我生日时,送给我一本书,名字叫《再试一次》。

这是一本并不起眼的书,淡蓝色的封皮,淡雅而普通。讲的是一个大学生毕业后在商海中艰苦创业摸爬滚打,失败了许多次最终成为百万富翁的故事。情节并不时髦,甚至有些俗套,但是有一句话让我印象很深”当你失败了许多次的时候,千万不要放弃,因为如果此时失去成功的信念,之前的失败就白费了,每一次失败都是成功对你的考验,多一次失败你就离成功又进了一步,再试一次,或许你就成功了。”这本书,告诉了我短短的两句话,却又是一个对我影响深远的道理。我了解到了妈妈的良苦用心,在以后的学习中,每当我失败后伤心沮丧时,我就会想起这本《再试一次》,我总是在心里对自己说”再试一次,我就会成功”,终于,我的物理成绩一跃排在了班中的前几名。面对着我的进步,我笑了,妈妈笑了,我觉得那本书,也笑了。

其实我真的应该感谢书,书不仅给了我许多有形的知识,更给我注入了许多无形的力量,教给了我许多深刻的道理,为我人生的航程指明了方向。再美的花儿也会凋零,再绚丽的彩虹也会消失,但只要有了书将它们珍藏其中,便会成为永恒的美丽。

我爱读书中考满分作文三,我的生活离不开书

我爱读书,书就像甘甜可口的仙露,让我这棵小苗贪婪地吮吸,使我长成参天大树。

其实,以前的我,并不是一个爱看书的人,因为我觉得读书无聊,我也静不下心来读书,每当妈妈逼着我去读书时,我就感到脑

子在膨胀,浑身就像长了刺一样,坐立不安。心情就更别提了,心烦意乱。经常是读了很长时间,但实际一个字也没看进去。随着年龄的增长,我发现,我的作文水平在班上一直很不理想,每次写作文我都没有题材,文字也是干巴巴的,一点也不生动。而且,在与同学交流中,我发现他们讲到的一些知识我都答不上来,连听也听不懂,更别提和他们交谈了,只好眼巴巴地看着他们神采飞扬地谈论。终于,我下决心,开始尝试读书。

这不读不要紧,一读就”糟了”,我现在只要一离开书,我就浑身不自在,看起书来也是废寝忘食。书这位朋友一直在告诉我我不知道的知识,书这个朋友也在不停地吸引这我,让我如饥似渴地吸收着新的知识。现在你只要走进我家,走进我的房间,首先映入你眼帘的就是一个很大的书架,你可以看到很多很多的书整整齐齐地摆放在上面,有知识文化方面的,有作文方面的,还有小说之类的书……其实我还有很多书,只是因为书架有点小,只好找别处放了。在这么多类书里,我最喜欢的要算是小说方面的书了。在我们家,小说类的书最多,整整放了好几排。

记得有一个夜晚,我写完了作业,舒服地靠在沙发上,认真地读着《盛世繁花》这本书。书中的故事情节跌宕起伏,有时我的心提到了嗓子眼儿,有时我的脸上露出了喜悦的笑容,还有的时候,我随着情节的描写哼起了小曲,再有时我在沙发上跳起了轻快地舞蹈……当妈妈喊我睡觉时,我完全没有听到有人在叫我,因为我已经进入了书中所描绘的情景,并陶醉其中了。虽然我从梦幻世界回到了

现实生活,但我的心好像还停留在那有趣的梦幻中,直到睡觉的时候,我还想着书中的那个梦幻世界。

书已是我生活里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在书的海洋里漫游,让我的生活变得充实、美丽。

我爱读书中考满分作文四,读书声声

一提到书,有些人就会头昏脑涨。书中的那些烦琐的语句,冗长的故事情节,一啃就得花上好几天,还不如看电视来得直截了当,还不如听音乐来得轻松自在。而我却恰恰相反,偏偏钟情于书。在一个幽静的下午,沏上一杯茶,坐在沙发上独自沉浸于书的海洋,这可真是一种高雅的享受啊，我爱读书,这得归功于我妈妈。

小时候,妈妈就教我背古诗,什么”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什么”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等等,等等。我每背一首,就得到妈妈一个及时的奖励,一张欣慰的笑脸,一个充满爱意的亲吻。从那时起,我就感受到了读书的乐趣,并发誓长大后一定要读好多好多的书来丰富自己。

小时候,妈妈还常常给我讲童话故事,《拇指姑娘》、《卖火柴的小女孩》、《1001页》……一个个曲折离奇的故事,使我听得如痴如醉。上幼儿园,妈妈又陪我看有拼音、有插图的幼儿读物。上一、二年级,我开始恋上了童话故事、寓言故事……现在,我又迷上了古今中外名家的作品。《罪与罚》使我看清了当时的黑暗社会,《三重门》使我领悟了应试教育的残酷,《巴黎圣母院》使我懂得了什么是真正 的美,《西游记》使我惊叹于孙悟空的神通广大……我真正尝到读书的乐趣。我遨游书海中,天南地北,四方八极都令我的心自由来往。我虽没有到过北国祁连,却有”祁连雪山在眼前”的感觉,虽没有成年,却也懂得贾宝玉与林黛玉的悱恻缠绵。我和徐志摩一起”作别西天的云彩”,和三毛-起去眺望大漠星空,和席慕容一起去欣赏那海滩上捡贝壳姑娘的身影,和戴望舒一起去雨巷中寻找那个丁香一样结着愁怨的女孩……真是”秀才不出门,尽知天下事”.每每我与古今名贤一起来往游玩的时候,我就深深感到读书的乐趣。

书给我们这些负担过重的学生带来了太多的快乐。回到家放下沉重的书包,坐在沙发上,拿起一本小说充实自己。这何尝不是一种精神上的休息呢, 书,陶冶了我的性情,书,丰富了我的知识,书,开阔了我的视野,书,给予了我人生的启迪。

我不信书中会有黄金屋,更不信书中会有颜如玉,但我相信书中有一个大世界,只要与书为伴,一定可以找到答案。这是读书所能创造的乐趣,一篇篇美文使你与真、善、美心心相印。是的,广博的知识以及深邃的思考,确实能够创造一个完美的你，爱读书,是当今社会青少年应该具备的品质。我暗自庆幸我有这样一个好习惯,也庆幸自己能深深感受到它的乐趣所在,拥有此举,今生何憾, 我爱读书中考满分作文五,读书使我快乐 歌德曾说,”一书一世界。”--题记

儿时读书只是纯粹喜欢纸张磨搓手指时那种奇妙的感觉,只为心中那份莫名的悸动,只为了书中那可爱的小白兔与乌龟。

如今读书不是为了那黄金屋,不是为了那颜如玉,也不是为了千钟粟,只是由于我已悄悄爱上这指间的世界。

读《红楼梦》,那悠悠大观园尽现眼前,与黛玉一同悲葬花,与湘云一同醉卧芍药园,感宝玉”富贵闲人”之叛逆,叹岁月的更送,人生百态。读朱自清,领悟深沉的父爱,平民百姓平凡而认真的生活,与他一同在荷塘边赏月,把酒共尝夏荷之香。

读《简?爱》,让我懂得女性的自尊。女性与男性一样平等,同样无尊卑贵贱之分,懂得束缚人的心灵的其实是人的思想。

在这指间的世界里,我看到苏轼大唱,”大江东去浪海尽,千古风流人物”的豪迈洒脱,仿佛饮一盏白干,让我激情飞跃,我看到李清照”寻寻觅觅凄凄惨惨戚戚”的情真意切,恰似品一杯红酒,让我意深情浓,我亦看到李白”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银河落九天”的奇特思绪,好比干一瓶老窑,令我回味无穷。

在书里,我看到了洪战辉,当他还是个孩子时已经对另一个更弱小的孩子担起了责任,他在贫困中求学,在艰辛中自强,从一个小男孩变成了男子汉。

在这指间的世界里,我如一只彩蝶,翩跹起舞,如一只野鹤,在秋日高洁的蓝天里无所羁绊,在这指间的世界,我看到了大千世界 的缩影。

在这奇幻的指间世界里,我看见了生活的缩影,尝遍了生活的百态,学会了认真的思考,学会了理性与睿智。

这指间的世界,让我的生命不断增值。我爱这指间的世界。

我爱读书中考满分作文六,人与书的关系 我爱读书是有我的理由的。

人与书的关系,就像庄稼与泥土的关系。如果没有肥沃的土地,庄稼将生长在哪里,而秋后的丰收又从何而来,书就是人的泥土,人的灵魂就是泥土上的庄稼。灵魂是需要生长的,要想自己有一个有品位的灵魂、崇高的灵魂、伟大的灵魂,那就必须把书当成它的泥土。人与书的关系,就像飞鸟与翅膀的关系。如果没有羽毛丰满的翅膀,蓝天就不属于鸟儿,在广阔的天空中自由自在地翱翔就只能是一个幻梦。如果你想像鸟儿一样,可以在追逐流云中享受欢乐,可以站在高高的树巅向高空引吭,那么,你就得把书当成自己的翅膀,在阅读中让自己的羽毛丰满起来,然后,志立高远,展翅高飞。

人与书的关系,也如琴与弦。虽然世上有梧桐这样的制琴佳木,虽然世上有伯牙这样好的琴师,如果琴张而无弦,谁能听到高山流水般美妙的乐曲,如果你正是一把用

上好佳木制成的好琴,请多读书吧,在自己的心灵上安上也是上好的琴弦。于是,美妙的乐曲就会从你的心灵中流泻出来。

还需要更多爱读书的理解吗, 人如果不爱读书,生命就会无处生根,灵魂就找不到归宿,犹如农夫,空把一筐种子播撒在贫瘠的土地,看似一生奔波忙碌,却总是看不到好的收成,人如果不爱读书,生命就会找不到方向,犹如一个越洋的航海者,手里没有一只罗盘,就会丢失目标,迷失在汪洋里。

爱读书的人,心胸比天空还宽阔,爱读书的人,心灵比白雪还纯净,爱读书的人,情感比泰山还厚重,爱读书的人,思想的脚步无拘无束,理想的天空无边无际。

爱读书的人,灵魂的后院会有一个美丽的后花园,那里四季如春,奇花异草,佳木成荫,繁花似锦,果实飘香……当我们累了网了的时候,退到这里来,暂且远离红尘,可以听小说家讲故事,可以听诗人朗诵,也可以听散文家诉说衷情……在这里,每一朵鲜花都可以是一首诗,每一个果实都可以有故事,每一杯泥土,都可以酝酿出一个美丽的童话……生活很烦杂,灵魂很劳累。爱读书的人,就会给自己营造出这样一个心灵花园,放纵心灵,回归原始。

读书,将是我一生的最爱。希望我以上的陈述,也将成为更多人爱读书的理由。[我爱读书 优秀作文]

**第四篇：九年级优秀作文：我读书,我快乐**

九年级优秀作文：我读书,我快乐

作者：木子店中学黄昕红

如果把童年比作一首回味无穷的小诗，那么书就是这首诗里的主题；如果把童年看作一曲荡气回肠的歌，那么书就是其中优美的旋律；如果童年是一个听不厌的故事，那么为我们讲述的也一定是书了。

当你抖落了一天的疲乏，来到书桌前，只留下一伤心情，那么，翻开一本书吧!右上方有一杯冒着热气的淡淡的茶，那清香瞬时也能让你心旷神怡。面对着眼前复杂的世界，我们丢失了那份该有的纯真，内心只是一阵阵空荡荡的虚无。去哪里找回那份美好呢？读书!去读书吧!有个声音在召唤着我。

其实，读书是一种享受，就像络我的心灵了个假。瞧，那些寻常的文字，却总能读出人生的大爱，如同闪耀的星光那般，照亮了我的精神。读书真好。

新学期来临时，家长教会叮嘱我们，说：“要好好读书，好好听老师话嘞!”这看似像告诉告诫小学生似的平淡的话，其实我们长大一岁，便需深透理解一层。在小学，可以理解这层表面意思，可现在，就不一样了！“好好儿读书”是指要读懂书中的意思和做人的经验，要学会将书中的知识运用到以后的生活中去；“好好儿的听老师话”其实是指要把父母教不了，而老师教的那些知识学好，学会聆听老师的教导，学会那些为人处事该有的风范与态度。

当你在学海中苦苦探求而拔不开迷雾时，“书籍”就是你的救命稻草，它仿如给你点亮了一盏心灯，为你照亮了方向。那么，“书”在哪儿呢？

“书”就在于你平时的阅读量和理解度。“书”是那些在我们前面的人总结自己的人生经验，用来启迪和教育我们的。所以，我们读书，是不能只专注它的表面意思，而要领味它的内涵，因为每一本书都不是供我们阅读而写的，而是供我们品味才著的。它都是要告诉我们一些道理，只有细细品味，才能得出“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这等佳句啊！

读书好，好读书，读好书！读书之首，须好读书，方得书中之好。我们要读书，就得先对读书感兴趣，才能品味书中的精典。而一本好书，就像一位无声的老师，一样在谆谆教导着你，让你在这趟学海之游里，学会了做人之本，收获了不少的人生经验。因此，读书，就读一本好书!真的，能让我阅读，我再没有别的更高的奢求，不喜欢孤独的人，却喜欢书里这份充实中的宁静。正因为每个人对读书的理解都不同，才拼凑出了我们这个多姿多彩的人生和五彩斑斓的世界。因为读书，世界才有了爱，才能感受到生活的美好，正所谓：我读书，我快乐!

**第五篇：我爱读书作文**

我爱读书

炎炎夏日，是谁为您送去丝丝凉爽；腊月寒冬，是谁为您带来温暖阳光；萧瑟秋日，是谁为您展现云高气爽；乍暖初春，又是谁为您捎来鸟语花香？您悲伤时，它抚平您心中的忧苦，您快乐时，它与您携手共舞。它就是——书籍，人类进步的阶梯，生命的源泉。

读书，可以让我们在知识的海洋了尽情的遨游；读书，可以让我们与高尚的人畅快对谈；读书，它可以陶冶我门的品德、情操，使之高尚„„

在睡之前，我总喜欢先到知识的海洋里遨游一番。让学习了一天的身心，放松一下，同时吮吸一点课外知识。我喜欢的书有很多很多。有漫画书，故事书，小说······它们有的教会了我许多知识，有的教会了我如何做人。在书中，我找到了许多的快乐。《爱的教育》让我明白了人应有良好的品德;《海底两万里》让我了解了许许多多的海洋、地理知识;《格林童话》让我明白了许多道理;《假如给我三天光明》让我学到了不屈不挠的精神·····

在闲暇之余，我总喜欢去看那本令我倍加珍惜的《名人名言》，他让我和高尚的人尽情畅谈。是他让我有了人生理想：“人类的心灵需要理想更甚于物质。”是他让我乐观面对生活：“当上帝给了我们一个酸柠檬是，我们要设法把它变成甜的。”是他让我有了不怕失败的心灵：“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书，我不仅从你身上读出哲

理，还从你身上读出了乐趣。

有句谚语说得好：生活中没有书，就好像天地间没有阳光；智慧中没有书，就好像鸟儿没有翅膀。童话是我的亲密伙伴,我羡慕白雪公主的美丽与善良、痛恨渔夫的贪婪，更钦佩大拇哥的勇敢„„真、善、美成为我世界中最美的回忆！

无论沧海怎样变成桑田，也无论海枯或是石烂，我痴心不改，依然喜爱读书，因为我知道：生活，永远有我读不完的书籍；人生，永远有我攀不完的阶梯！

我爱读书，就让读书永远点亮我的人生吧！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